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12 年度下半年第三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初稿申復意見表

申復學校：玄奘大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強化產學鏈結，實踐學用合一，許多學生透過此管道獲企業留任與正式聘用，惟目前尚未針對此策略進行實施成效之檢視。（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1點）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為強化產學鏈結，實踐學用合一，由各院系與廠商簽訂合作備忘錄(MOU)。本校已透過此計畫檢視策略實施成效，並已媒合 154 位學生至相關產業實習，同時於實習結束後直接就業約有 46 位學生。本校已於校務評鑑第一次待釐清問題編號 1-13，將相關實施成效檢附於「編號 1-13 附件-(1)各學院與廠商簽訂 MOU 一覽表」（詳附件 1），內含各院系 MOU 企業/機構名錄及家數、參與學生數、已媒合實習人數、留任就業人數、考取證照數等實施成效，均於附件表格內呈現。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附件 1：校務評鑑第一次待釐清問題「編號 1-13 附件-(1)各學院與廠商簽訂 MOU 一覽表」 附件 2：107-111 學年度各學院與廠商簽訂合作備忘錄(MOU)執行成效統計圖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每季辦理各單位預算執行調查，檢討預算執行率，然未見改善執行率不佳之控管機制。（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2點）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已於校務評鑑第一次待釐清問題編號 1-13，將改善執行率不佳之之管考流程與追蹤機制，檢附於「編號 1-13 附件-(2)預算執行控管作業流程」（詳附件 3），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附件 3：校務評鑑第一次待釐清問題「編號 1-13 附件-(2)預算執行控管作業流程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該校擬定或執行之招生策略計有6項，然根據大學考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 112 學年度考試分發缺額人數較多，主要係全國考試分發登記人數不足之結構性問題，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要求修正事項	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資料顯示，該校112學年度分發缺額人數有223人，顯示其研擬之招生策略成效不佳。校務研究中心研究議題之成果，亦未具體轉化為支撐招生策略的論證基礎。（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3點）	本校日間學士班在其他各管道招生招收 173 人及境外生招生招收 78 人，共計 251 人，仍是努力保持平穩，尚有一定的招生成效。 其次，學校也有針對考試分發管道規劃調整招生策略此管道改成全校單獨招生，但目前教育部最新修改辦法已無法申請全校單獨招生，因此學校乃就未來招生工作擬定或執行之相關招生策略，並搭配各項入學管道獎學金發放，期望攸關學校發展命脈之招生成效能有效增進提升。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將實地訪評報告初稿中「顯示其研擬之招生策略成效不佳」文字，調整修正為「顯示其研擬之招生策略宜持續檢討評估」。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要求修正事項	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及內部稽核實施辦法係源於內部控制制度，然該校108年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與「內部稽核實施辦法」，其母法卻為111年始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4點）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於 99 年即已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嗣後歷經多次修訂，本校校務自我評鑑報告佐證資料附件 16 內部控制制度，係為 111 年最新修訂版本，以致委員誤解母法為 111 年始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本校內部控制制度版本修訂沿革，請詳附件。 其次，本校 108 年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與「內部稽核實施辦法」，其母法係依據教育部 106 年「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並納入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附件 4: 本校校務自我評鑑報告佐證資料附件 16 內部控制制度之內部控制制度版本修訂沿革。 附件 5-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 附件 6-內部稽核實施辦法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內部稽核執行權責為內部稽核委員會，並非依據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	感謝委員指導。依據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學校法人應置專職或兼職稽核人員，或指派學校稽核人員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5 條第1 項：「學校法人應置專職或兼職稽核人員，或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之規定。（第2頁，待改善事項第5點）	兼任，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之規定。學校辦理稽核業務人員，可以採取下列三種方案之一：(1)置專職稽核人員；或(2)置兼職稽核人員；或(3)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 本校學生年度總收入未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且學生人數未達二萬人，本校採取方案(3)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目前學校由職員兼辦學校稽核業務，並由校長指派聘任教師為內部稽核委員會委員，兼任稽核人員，執行內部稽核事項。 由於內部稽核委員會委員係屬校長指派之兼任稽核人員，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本校採取方案(3)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應符合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之規定。而且部分大學亦由內部稽核委員會委員，辦理內部稽核事項。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校務治理與經營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	宜將前一週期校務評鑑意見與對應之改善措施，列入該次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或佐證資料中，以了解學校改善措施與努力。（第3頁，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第3點）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前一週期校務評鑑意見與對應之改善措施，已列入該次校務自我評鑑報告第 27-28 頁，1-3-3 學校落實前次校務評鑑之追蹤、檢討及改善情形之綜整說明，並納入校務自我評鑑報告佐證資料之附件 1-17 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建議事項改善情形，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本項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雖非屬申復範圍，惟	附件 7:校務自我評鑑報告 (p27-28)1-3-3 學校落實前次校務評鑑之追蹤、檢討及改善情形綜整說明。 附件 8:佐證資料之附件 1-17 第二週期校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本項參考建議與本校之校務自我評鑑報告及佐證資料之附件內容有所出入，懇請惠予審酌調整修正。）	務評鑑建議事項改善情形。
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	依該校108至111學年度收支餘絀表顯示，108至110學年度經費餘額分別為12,854,696元、983,324元及4,046,675元，然111學年度則大幅減少至-27,813,343元，整體財務狀況值得審慎關注。（第9頁，待改善事項第2點）	感謝委員指導。本校 111 學年度收支經費餘額雖然減少，惟本校 111 學年度決算現金餘絀為 8,248,816 元，現金餘絀變動率為 5.53%，已轉為正數。再者，本校 111 學年度可用資金，包含現金、存款及投資股票等仍有 6 億多元，可用資金比率 295.50%，速動比率 654.11%，且本校目前並無舉債，財務結構健全。敬請評鑑委員諒察，從各項財務指標綜合評估本校整體財務狀況。若只從單一收支餘絀指標，評估描述學校整體財務狀況，較易遭致外界誤解學校整體財務狀況，並懇請惠予審酌調整修正實地訪評報告初稿內容。	附件 9:11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 附件 10: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簡報(第 77 頁-穩定財務結構)。
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	☐ 違反程序 ☐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	依該校107 至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之現金流量表所示，學校營運可用資金自107年之58,668,508元逐年降低到 110 學 年 度 之 23,082,233 元，現金淨流出由 107 年度 1,711,110 元擴大到 110 學 年 度 之 24,224,801 元，淨現金流出量逐年擴大，恐導致可用資金加速枯竭。（第9頁，待改善事項第3點）	1. 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本校 107 學年度可用資金為 6 億 1,165 萬元，110 學年度為 6 億 2,183 萬元，學校可用資金並無減少。實地訪評報告初稿，所述「 <u>學校營運可用資金</u> 自 107 年之 58,668,508 元 逐 年 降 低 到 110 學 年 度 之 23,082,233 元」，應係為「 <u>學校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u> 」，敬請評鑑委員諒察，並惠予審酌調整實地訪評報告初稿中「 <u>學校營運可用資金</u> 」文字，修正為「 <u>學校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u> 」，以避免外界對於學校財務狀況產生誤解。 2. 現金流量表係說明當學年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情形，110 學年度雖流出現金較多，惟本校 107 學年度 6 億 1,165 萬元，110 學年度可用資金為 6 億 2,183	附件 11: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玄奘大學 107 至 110 學年度可用資金及現金增減情形 附件 12: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簡報(第 85 頁-學校因應少子化永續發展及財源拓展)。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萬元，學校可用資金並無減少，且本校 111 學年度決算現金餘絀為 8,248,816 元，現金餘絀變動率為 5.53%，已轉為正數。再者本校 111 學年度可用資金，包含現金、存款及投資股票等仍有 6 億多元，可用資金比率 295.50%，速動比率 654.11%，且本校目前並無舉債，財務結構健全，尚無可用資金加速枯竭之虞。敬請評鑑委員諒察，從現金、存款及投資股票等各項可用資金及各項財務指標，綜合評估本校整體財務狀況。若只從單一現金流量，評估描述學校整體可用資金狀況，較易遭致外界誤解學校整體財務實際狀況，並惠予審酌調整實地訪評報告初稿中「恐導致可用資金加速<u>枯竭</u>」文字，修正為「恐導致可用資金加速<u>減少</u>」，以避免外界對於學校財務狀況產生誤解。 3. 另有關實地訪評報告初稿針待改善事項所提建議事項「對於<u>現金枯竭</u>之跡象」文字，亦請惠予審酌調整修正為「對於<u>淨現金流入減少</u>之跡象」，以避免外界對於學校財務狀況產生誤解。 4. 雖然本校目前財務結構尚屬健全，惟仍將持續開源節流，並積極規劃開拓多元財源收入，俾能長遠永續發展。本校已於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簡報說明學校因應少子化永續發展及財源拓展的主要方向如下： ➤ 接續之前學校政策，持續針對組織人力作適時調整(包括行政單位精簡、學術單位調整)。 ➤ 增設在職班制。(社工系、宗教系、法律系二年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制在職專班等) ➤ 強化境外生招生。(申設國際專修班及海外擴點) ➤ 增加推廣教育及產學合作收入，包括學分班、非學分班及委訓等。(成立社會教育中心、禪學中心及義學中心) ➤ 提升雲來會館及學校宿舍等空間運用，包括參訪研習活動住宿及場地收入等。(雲來會館轉型為社會教育研習中心) ➤ 董事會在財務及各界募款資源上的支持，維持健全的財務結構。(宗教界、企業及校友等募款) ➤ 運用學校賸餘資金投資，增加財務收入。(111 學年度財務收入達 2 千萬元)	